

109 年度塔寮坑溪排水開南橋下游左岸段維護工程(鶯歌溪部分)

附表 D-02 設計階段生態專業人員現場勘查紀錄表

編號:01

勘查日期	民國 109 年 11 月 27 日	填表日期	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
紀錄人員	██████	勘查地點	工程預定地
人員	單位/職稱	參與勘查事項	
██████	觀察家生態顧問有限公司	工程生態評析、協助執行檢核機制	
現場勘查意見		處理情形回覆	
提出人員(單位/職稱): ██████		回覆人員(單位/職稱): ██████	
<p>1. 「縮小」工區旁水流左岸大樹乙株，建議優先採取原地保留，作為護岸土坡之母樹或遮陰，亦有降地表溫度，加速耐陰樹種生長之功能。</p> 		<p>1. 左岸大樹位於工區範圍外，工程過程不受影響。</p> <p>2. 工區範圍內之廢棄物進行清理，以保持環境整潔。</p>	
<p>2. 「減輕」施工前將護岸土坡之掩埋垃圾篩選，留下土石，將垃圾送至焚化廠。提升護岸土體健康度，避免垃圾的汙染。</p>			